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人民幣263.88億元，比去年增長7.3%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利潤人民幣58.97億元，比去年增長7.9%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人民幣41.66億元，比去年增長8.3%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人民幣0.4883元，比去年增長人民幣0.0294元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或「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業績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u>26,387,923</u>	<u>24,591,616</u>
其他收入淨額	6	<u>917,476</u>	<u>712,328</u>
經營開支			
折舊和攤銷		(7,286,259)	(6,798,303)
煤炭消耗		(2,464,806)	(2,475,402)
煤炭銷售成本		(3,150,753)	(3,762,103)
服務特許權建設成本		(14,112)	(74,227)
員工成本		(2,074,951)	(1,676,599)
材料成本		(192,440)	(233,075)
維修保養		(818,624)	(621,689)
行政費用		(588,461)	(541,791)
其他經營開支		<u>(1,472,961)</u>	<u>(783,828)</u>
		<u>(18,063,367)</u>	<u>(16,967,017)</u>
經營利潤		<u>9,242,032</u>	<u>8,336,927</u>
財務收入		211,687	208,011
財務費用		<u>(3,724,382)</u>	<u>(3,423,410)</u>
財務費用淨額	7	<u>(3,512,695)</u>	<u>(3,215,399)</u>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利潤減虧損		<u>167,499</u>	<u>343,862</u>
除稅前利潤	8	<u>5,896,836</u>	<u>5,465,390</u>
所得稅	9	<u>(975,616)</u>	<u>(915,692)</u>
本年利潤		<u>4,921,220</u>	<u>4,549,698</u>

2018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已扣除
稅項

(112,543)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享有的其

他綜合收益份額

—

3,0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已扣除稅項

—

(6,798)

換算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

(116,386)

111,200

換算海外子公司淨投資產生的匯

兌差額

(69,730)

126,855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收益，已扣除
稅項**

10

(298,659)

234,28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4,622,561

4,783,980

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股東

3,923,809

3,688,053

—永續中票持有人

242,000

157,937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755,411

703,708

本年利潤

4,921,220

4,549,698

		2018	2017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股東		3,644,575	3,911,377
— 永續中票持有人		242,000	157,937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u>735,986</u>	<u>714,666</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4,622,561</u>	<u>4,783,980</u>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1	<u>48.83</u>	<u>45.89</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000,510	109,473,406
投資物業		9,591	10,319
租賃預付款		2,152,429	2,164,613
無形資產		8,109,681	8,692,170
商譽		61,490	61,490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4,549,432	4,471,899
其他資產		3,688,776	3,468,257
遞延稅項資產		146,376	170,70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8,718,285	128,512,863
流動資產			
存貨		851,973	953,366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2	10,541,524	7,154,516
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		2,818,545	3,629,367
可收回稅項		210,578	102,065
其他金融資產		249,080	177,813
受限制存款		253,090	33,471
銀行存款及現金		2,861,261	5,071,579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17,786,051	17,122,177

		2018	2017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借款		28,335,804	35,774,163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13	2,058,877	1,890,907
其他流動負債		9,121,974	9,219,817
融資租賃承擔		53,945	46,000
應付稅項		209,668	228,531
		<u>39,780,268</u>	<u>47,159,418</u>
流動負債總額		39,780,268	47,159,418
		<u>(21,994,217)</u>	<u>(30,037,241)</u>
流動負債淨額		(21,994,217)	(30,037,24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06,724,068</u>	<u>98,475,622</u>
		<u>106,724,068</u>	<u>98,475,622</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6,644,884	41,620,177
融資租賃承擔		361,478	414,945
遞延收入		1,449,938	1,553,605
遞延稅項負債		164,260	161,6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37,715	1,425,919
		<u>50,158,275</u>	<u>45,176,34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158,275	45,176,340
		<u>56,565,793</u>	<u>53,299,282</u>
資產淨額		56,565,793	53,299,28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36,389	8,036,389
永續中期票據		4,991,000	4,991,000
儲備		36,209,041	33,098,462
		<u>49,236,430</u>	<u>46,125,85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9,236,430	46,125,851
		<u>7,329,363</u>	<u>7,173,431</u>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7,329,363	7,173,431
		<u>56,565,793</u>	<u>53,299,282</u>
權益總額		56,565,793	53,299,282

附註

1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將於本集團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採用該等變動對任何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於本財務報表的反映。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持續經營

合併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而編製，惟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在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1,994,217,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對預測現金流量的審閱及可用而未動用銀行融通額度，本集團將擁有撥支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所必需的流動資金。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若干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與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修訂

除採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準則之外，本集團編製二零一八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七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一致。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股權期初餘額如下文進一步披露確認任何與採納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相關的過渡性調整，比較資料未予重列。

(i) 分類和計量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被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此等權益投資其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投資股息於損益確認，惟股息明顯體現了投資成本的部分回收時例外。其他淨損益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之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對其金融資產作出評估並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適當類別。本次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於2017年 可供出售)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 成本計量 (於2017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77,813	862,517	14,052,027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	-	192,914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u>77,813</u>	<u>1,055,431</u>	<u>14,052,027</u>

下表列示了對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權益的影響：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國 際會計準則》第39號	9,006
將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u>192,91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國際財 務報告準則》第9號	<u>201,920</u>

(ii)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攤銷成本列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無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財務擔保合約確認損失撥備，須按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以十二個月或以生命週期為基礎入賬。本集團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其餘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剩餘週期內的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週期內預期損失。另外，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根據其他應收款項未來十二個月可能發生違約事件估計的十二個月基準預期信用虧損進行會計處理。採用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甚微。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確認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制定了一個五步法模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反映一個實體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預期可換取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本集團以修訂追溯方式對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完成的所有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認為於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未分配利潤作出的過渡性調整為零，而比較資料未予重列，乃由於本集團於應用該準則前基於重大風險報酬轉移而確認的收入與履約義務的實現是同步進行的。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當客戶獲得某一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且有能力控制其使用並從商品或服務中獲益時確認收入。此外，本集團的銷售合同通常與履約義務也是一一對應的關係。

本集團的收入絕大部分來源於風力和煤炭發電銷售、蒸汽銷售、煤炭銷售和其他相關業務。

(i) 發電和蒸汽銷售業務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發電及電力銷售合約、銷售蒸汽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義務。本集團認為電力及蒸汽輸送予客戶後確認收入，即視為已履行履約義務。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會影響確認的收入金額。

(ii) 煤炭銷售業務

決定本集團煤炭銷售業務收入按總額法列示還是淨額法列示需要根據一系列因素進行判斷。因為本集團有權力決定煤炭銷售價格、承擔向客戶提供產品的主要責任、並且承擔產品控制權轉移之前的存貨風險、客戶投訴及要求，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在產品轉移之前控制該產品，應按照總額法列示煤炭銷售業務收入。

(iii) 呈報與披露

附註5已包含有關細分收入的披露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的其他披露。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的類別劃分為各個分部以管理業務。為了與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報以下兩個報告分部：

- 風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間電網公司。
- 火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和營運煤炭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間電網公司以及煤炭貿易。

本集團將非報告分部的其他經營業務分部歸為「所有其他」。該分部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發電設備、提供諮詢服務，向風力企業提供維護和培訓服務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發電及銷售。

(a) 分部業績、資產與負債

為了評估分部的業績和分配資源至各個分部，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礎監察每個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與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和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但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共同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應付賬款、應付票據、融資租賃承擔、遞延收入、其他應付款和借款。分部負債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及其他企業共同負債。

本集團參照各個報告分部取得的銷售和產生的開支，或由於這些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開支，將收入和開支分配至各個分部。分部收入和開支並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財務費用淨額、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和成本及未分配企業共同開支。

用於衡量報告分部利潤的指標為經營利潤。為了分配資源和評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年度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報告分部數據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收入	18,398,949	3,104,419	392,004	21,895,372
– 其他	10,938	4,209,696	257,805	4,478,439
小計	18,409,887	7,314,115	649,809	26,373,811
分部間收入	–	–	280,278	280,278
報告分部收入	<u>18,409,887</u>	<u>7,314,115</u>	<u>930,087</u>	<u>26,654,089</u>
報告分部利潤 (經營利潤)	<u>9,292,865</u>	<u>382,900</u>	<u>(261,937)</u>	<u>9,413,828</u>
分部間抵銷前折舊和 攤銷	(6,691,864)	(398,039)	(226,859)	(7,316,762)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損失的提取	–	–	(248,202)	(248,202)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的提取	(256,566)	(9,596)	–	(266,162)
利息收入	37,652	23,811	49,602	111,065
利息支出	(3,143,750)	(88,759)	(145,306)	(3,377,815)
報告分部資產	140,815,744	5,603,046	6,259,622	152,678,412
年內增置的非流動 分部資產	7,381,822	122,889	245,879	7,750,590
報告分部負債	96,167,843	3,306,745	8,420,714	107,895,30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銷售電力收入	15,981,487	3,202,356	477,787	19,661,630
—其他	16,617	4,787,413	51,729	4,855,759
小計	15,998,104	7,989,769	529,516	24,517,389
分部間收入	—	—	375,017	375,017
報告分部收入	15,998,104	7,989,769	904,533	24,892,406
報告分部利潤 (經營利潤)	7,914,920	450,118	107,189	8,472,227
分部間抵銷前折舊和 攤銷	(6,253,075)	(378,250)	(204,134)	(6,835,45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損失的(提取)/ 轉回	(7,317)	—	1,514	(5,803)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 租賃預付款減值損 失的提取	(40,762)	(58,056)	—	(98,818)
利息收入	15,577	18,661	15,258	49,496
利息支出	(2,700,679)	(63,628)	(268,202)	(3,032,509)
報告分部資產	135,610,065	6,545,392	8,005,210	150,160,667
年內增置的非流動分 部資產	10,309,326	233,513	111,355	10,654,194
報告分部負債	93,277,588	3,873,681	10,233,880	107,385,149

(b) 報告分部的收入、損益、資產與負債的對賬

	2018	201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26,654,089	24,892,406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14,112	74,227
抵銷分部間收入	<u>(280,278)</u>	<u>(375,017)</u>
合併收入	<u>26,387,923</u>	<u>24,591,616</u>
利潤		
報告分部利潤	9,413,828	8,472,227
抵銷分部間利潤	<u>4,643</u>	<u>31,792</u>
	9,418,471	8,504,019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利潤		
減虧損	167,499	343,862
財務費用淨額	(3,512,695)	(3,215,399)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開支	<u>(176,439)</u>	<u>(167,092)</u>
合併除稅前利潤	<u>5,896,836</u>	<u>5,465,390</u>

	2018	201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152,678,412	150,160,667
分部間抵銷	<u>(10,483,146)</u>	<u>(7,718,060)</u>
	142,195,266	142,442,607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4,549,432	4,471,8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870,756	–
可供出售投資	–	38,319
無報價的股權投資	–	724,198
其他金融資產	249,080	177,813
可收回稅項	210,578	102,065
遞延稅項資產	146,376	170,709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資產 抵銷	<u>67,307,317</u>	<u>64,997,717</u>
	<u>(69,024,469)</u>	<u>(67,490,287)</u>
合併資產總額	<u>146,504,336</u>	<u>145,635,040</u>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107,895,302	107,385,149
分部間抵銷	<u>(15,371,456)</u>	<u>(14,813,821)</u>
	92,523,846	92,571,328
應付稅項	209,668	228,531
遞延稅項負債	164,260	161,694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共同負債 抵銷	<u>61,775,032</u>	<u>60,077,277</u>
	<u>(64,734,263)</u>	<u>(60,703,072)</u>
合併負債總額	<u>89,938,543</u>	<u>92,335,758</u>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無重要經營業務，因此並無地區分部報告。

(d)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總收入為人民幣21,295,653,000元(2017年：人民幣19,388,696,000元)。所有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均來自於中國政府。

5 收入

本年內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項目的金額如下：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銷售電力	21,895,372	19,661,630
銷售蒸汽	664,017	619,844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14,112	74,227
銷售煤炭	3,261,970	3,872,999
其他	552,452	362,916
	<u>26,387,923</u>	<u>24,591,616</u>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風電 人民幣千元	火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類別				
銷售電力	18,398,949	3,104,419	392,004	21,895,372
銷售蒸汽	-	664,017	-	664,017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14,112	-	-	14,112
銷售煤炭	-	3,261,970	-	3,261,970
其他	10,938	283,709	257,805	552,452
	<u>18,423,999</u>	<u>7,314,115</u>	<u>649,809</u>	<u>26,387,923</u>
地理市場				
中國大陸	17,824,280	7,314,115	649,809	25,788,204
加拿大	209,237	-	-	209,237
南非	390,482	-	-	390,482
	<u>18,423,999</u>	<u>7,314,115</u>	<u>649,809</u>	<u>26,387,923</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控制權	18,398,949	7,181,583	394,324	25,974,856
在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義務	25,050	132,532	255,485	413,067
	<u>18,423,999</u>	<u>7,314,115</u>	<u>649,809</u>	<u>26,387,923</u>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包括在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和以前年度期間滿足的履約義務確認：

2018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商品及服務類別—其他

95,794*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總額為人民幣95,794,000元的合約負債於二零一八年確認為收入。

(ii) 履行義務

關於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電力、蒸汽、及煤炭銷售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發電及電力銷售合約、蒸汽銷售合約、及煤炭銷售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義務。本集團認為電力、蒸汽、及煤炭輸送予客戶後確認收入，即視為已履行履約義務。

服務特許經營建設收入

按服務特許權建造合約提供建造服務而產生的收入隨着時間的推移確認，採用輸入法計量完成服務的進度。輸入法根據實際發生的成本佔達成建造服務履約義務所需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而確認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履約義務(未滿足或部分不滿足)的交易價格如下：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88,692
超過一年	<u>263,662</u>
	<u><u>352,354</u></u>

預計於一年以上確認的服務特許權建造相關之剩餘履約義務將於兩年內達成。預計其他剩餘履約義務將於一年內確認。

6 其他收入淨額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761,446	657,046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5,945	5,7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預付款收益淨額	39,551	6,595
其他	<u>80,534</u>	<u>42,930</u>
	<u><u>917,476</u></u>	<u><u>712,328</u></u>

7 財務收入及費用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11,065	49,496
股息收入	58,594	49,860
交易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未實現 收益淨額	28,626	19,068
匯兌收入	13,402	89,587
財務收入	<u>211,687</u>	<u>208,011</u>
減：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和其他借款 利息	2,498,690	3,047,711
須長於5年償還的銀行和其他借款利息	1,176,130	264,766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19,852	19,362
減：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和 無形資產的利息支出	<u>(316,857)</u>	<u>(299,330)</u>
	<u>3,377,815</u>	<u>3,032,509</u>
匯兌虧損	30,516	59,146
衍生金融工具未實現虧損淨額	-	217,141
銀行手續費和其他	<u>316,051</u>	<u>114,614</u>
財務費用	<u>3,724,382</u>	<u>3,423,410</u>
財務費用淨額	<u><u>(3,512,695)</u></u>	<u><u>(3,215,399)</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費用已按年利率3.96%至5.15%資本化(2017年：3.92%至4.89%)。

8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a) 員工成本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和其他福利	1,801,178	1,475,86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73,773	200,732
	<u>2,074,951</u>	<u>1,676,599</u>

(b) 其他項目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攤銷		
—租賃預付款	84,104	86,295
—無形資產	460,740	384,881
折舊		
—投資物業	731	7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40,684	6,326,396
減值損失的提取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907	98,818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	248,202	5,803
—無形資產	255	—
核數師酬金		
—年度審計服務	14,980	16,680
—中期審閱服務	6,300	6,300
經營租賃費用		
—租用廠房和設備	15,449	13,829
—租用物業	41,264	39,250
存貨成本	5,807,999	6,470,580

9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為：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本年稅項		
本年度準備	964,101	831,062
以往年度準備不足	14,290	78,870
	<u>978,391</u>	<u>909,932</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2,775)	5,760
	<u>975,616</u>	<u>915,692</u>

附註：

- (i) 除本集團部分位於中國子公司是根據相關稅務機關的批复按0%到15%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和規定按企業應納稅利潤的25%的法定稅率分別計算二零一八年度和二零一七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金額。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集團部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成立的子公司如從事相關基礎設施項目，可於初次獲得營運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徵所得稅，以後三年減按50%徵收所得稅的稅收優惠。

根據財稅[2011]第58號文件，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西部地區的附屬子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 雄亞投資有限公司，本集團位於香港的一家子公司，適用於16.5%的香港企業所得稅。根據英屬維京群島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的一家子公司，雄亞(維爾京)有限公司，無須在英屬維京群島繳納所得稅。

雄亞投資有限公司和雄亞(維爾京)有限公司，作為中國公司控制的海外公司，按照國稅發[2009]第82號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據此，該等公司適用於25%的中國所得稅，向該等公司分配的股利可免予代扣代繳所得稅。

龍源加拿大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本集團位於加拿大的一家子公司，適用於26.5%的加拿大企業所得稅。龍源南非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本集團位於南非的一家子公司，適用於28%的南非企業所得稅。

(b) 稅項支出和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5,896,836</u>	<u>5,465,390</u>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1,474,209	1,366,348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15,968	25,032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利潤減 虧損的稅項影響	(41,875)	(85,966)
豁免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266)	(9,069)
本集團旗下各子公司的不同 稅率的影響	(545,889)	(596,524)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 虧損	(9,109)	(12,404)
未確認未使用的可抵扣虧損及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61,600	146,029
以往年度準備不足	14,290	78,870
其他	<u>6,688</u>	<u>3,376</u>
所得稅	<u>975,616</u>	<u>915,692</u>

10 其他綜合收益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	(84,675)	—
—稅務開支	(27,868)	—
	<u>(112,543)</u>	<u>—</u>
—稅後淨額	(112,543)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	—	(9,063)
—稅務開支	—	2,265
	<u>—</u>	<u>2,265</u>
—稅後淨額	—	(6,798)
換算海外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除稅前數額及稅後淨額	(116,386)	111,200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享有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除稅前數額及稅後淨額	—	3,025
換算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		
—除稅前數額及稅後淨額	(69,730)	126,855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u>(298,659)</u>	<u>234,282</u>

11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以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3,923,809,000元(2017年：人民幣3,688,053,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8,036,389,000股(2017年：8,036,389,000股)計算。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兩個年度內均沒有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沒有差異。

12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	10,511,548	7,149,127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	18,021	14,9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113	2,252
	<u>10,554,682</u>	<u>7,166,346</u>
減：呆賬準備	(13,158)	(11,830)
	<u>10,541,524</u>	<u>7,154,516</u>
分析如下：		
應收賬款	9,793,691	6,378,040
應收票據	747,883	776,476
	<u>10,541,524</u>	<u>7,154,516</u>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準備後淨額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0,399,535	7,146,070
1至2年	140,886	2,290
2至3年	1,103	157
3年以上	—	5,999
	<u>10,541,524</u>	<u>7,154,516</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是應收當地電網公司有關風電和其他可再生能源的售電款。除了電價附加外，某些能源項目收取的賬款一般在賬單日期起計15至30天內到期。電價附加須視乎有關政府機關向當地電網公司作出資金分配而收取，因此結算時間相對較長。

(b)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減值

呆賬準備的變動如下：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830	10,431
已確認減值損失	1,328	5,399
減值損失轉回	—	(4,000)
	<u>13,158</u>	<u>11,83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158</u>	<u>11,83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本集團確認回收有關款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則對相關款項予以核銷。

根據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聯合頒佈的財建[2012]102號通知《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有關結算上述可再生能源電價補助的新標準程序已自二零一二年起生效，每個項目於劃撥有關資金予地方電網公司前，均須取得批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分相關項目已獲批可再生能源電價補助，而若干項目正申請審批。管理層認為批准將會於適當時候取得。應收電價補助根據政府現行政策及財政部主要付款慣例結算，並無結算到期日。鑑於過往與電網公司並無呆賬記錄且該等電價補助乃由中國政府提供資金，故該等電價補助應收賬款可全數收回。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撥備，該準則准許對所有應收賬款採用期限內預期損失撥備。為計量除電價補助以外的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根據共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及賬齡對應收賬款進行分組。

下表載列本集團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3.73%	50.00%	100.00%	0.13%
賬面原值(人民幣：千元)	9,651,702	146,346	2,206	6,595	9,806,849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	5,460	1,103	6,595	13,1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全部為期限為一至六個月的銀行承兌票據，管理層認為違約的可能性極低。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金額為人民幣11,830,000元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已個別界定為減值。基於對個別釐定為減值的應收款可收回性的判斷，管理層評估相應應收款無望收回。因此，本集團已就呆賬確認專項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並未在個別或綜合層面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7,131,979
逾期1年以內	10,343
逾期1至2年	2,000
逾期2至3年	5,558
逾期3年以上	<u>4,636</u>
	<u><u>7,154,516</u></u>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應收款是與多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用質量並無重大改變，該等結餘仍然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無須計提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所有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13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1,310,066	1,366,778
應付賬款	685,541	261,42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3,694	132,910
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	19,576	129,799
	<u>2,058,877</u>	<u>1,890,907</u>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699,853	1,792,843
1至2年	268,829	53,070
2至3年	48,695	40,800
3年以上	41,500	4,194
	<u>2,058,877</u>	<u>1,890,907</u>

於二零一八年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予支付或預計在一年以內清償。

14 股息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0977元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0918元)	<u>785,155</u>	<u>737,741</u>

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作出決議，對二零一八年度進行股息分配每股人民幣0.0977元，該金額尚需經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如無特別說明，如下信息基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披露)

一. 行業回顧

經營環境

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在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下，貫徹新發展理念，落實高質量發展要求，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著力打好三大攻堅戰，加快改革開放步伐，經濟保持了穩中向好態勢。然而，當前經濟運行穩中有變，國內經濟結構調整轉型升級尚未完成，經濟運行的深層次結構性矛盾依然存在，外部環境發生明顯變化。內部的固有矛盾與外部的不確定性疊加，極易形成共振效應，對中國經濟持續穩定發展帶來一些挑戰和壓力。

二零一八年，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寬鬆。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數據，全社會用電量68,44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5%，比上年提高1.9個百分點。全口徑發電量69,94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4%，比上年提高1.8個百分點，其中，並網風電發電量為3,66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0.2%，佔全國發電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0.5個百分點。全年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為3,862小時，同比增加73小時，風電2,095小時，同比增加146小時。全國基建新增發電設備容量124吉瓦，其中，並網風電21吉瓦。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全國發電裝機容量1,900吉瓦，同比增長6.5%；其中，並網風電184吉瓦，佔全部裝機容量的9.7%。

政策因素

二零一八年，國家先後出台一系列政策，明確我國清潔能源產業發展目標。二零一八年六月，國務院印發《關於全面加強生態環境保護堅決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意見》，意見提出，要增加清潔能源使用，拓寬清潔能源消納渠道，落實可再生能源發電全額保障性收購政策。二零一八年七月，國務院印發《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明確到2020年，非化石能源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達到15%。有序發展水電，安全高效發展核電，優化風能、太陽能開發佈局，因地制宜發展生物質能、地熱能等。在具備資源條件的地方，鼓勵發展縣域生物質熱電聯產、生物質成型燃料鍋爐及生物天然氣。加大可再生能源消納力度，基本解決棄水、棄風、棄光問題。

國家發改委進一步落實中央部署，建立清潔能源消納的長效機制，與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發佈《清潔能源消納行動計劃(2018–2020年)》(「《計劃》」)，通知指出，到2020年基本解決清潔能源消納問題，並對各省區清潔能源消納目標做出規定。特別指出，2018年，確保全國平均風電利用率高於88%(力爭達到90%以上)，棄風率低於12%(力爭控制在10%以內)。2019年，確保全國平均風電利用率高於90%(力爭達到92%左右)，棄風率低於10%(力爭控制在8%左右)。2020年，確保全國平均風電利用率達到國際先進水平(力爭達到95%左右)，棄風率控制在合理水平(力爭控制在5%左右)。同時，為解決風電等清潔能源消納問題，建立清潔能源消納的長效機制，《計劃》中制定了優化電源佈局，合理控制電源開發節奏；加快電力市場化改革，

發揮市場調節功能；加強宏觀政策引導，形成有利於清潔能源消納的體制機制；深挖電源側調峰潛力，全面提升電力系統調節能力；完善電網基礎設施，充分發揮電網資源配置平台作用；促進源網荷儲互動，積極推進電力消費方式變革；落實責任主體，提高消納考核及監管水平等相關措施。

國家能源局作為能源主管部門，亦出台一系列措施，促進可再生能源產業快速健康發展。二零一八年三月，國家能源局印發《關於印發2018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的通知》，對全年可再生能源發展做出整體規劃，指出要穩步發展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強化風電、光伏發電投資監測預警機制，控制棄風、棄光嚴重地區新建規模，確保風電、光伏發電棄電量和棄電率實現「雙降」。有序建設重點風電基地項目，推動分散式風電、低風速風電、海上風電項目建設。積極推進風電平價上網示範項目建設，研究制定風電平價上網路線圖。穩步推進風電項目建設，年內計劃安排新開工建設規模約2,500萬千瓦，新增裝機規模約2,000萬千瓦。紮實推進部分地區風電項目前期工作，項目規模約2,000萬千瓦。積極穩妥推動海上風電建設，探索推進上海深遠海域海上風電示範工程建設，加快推動分散式風電發展。

國家能源局陸續印發《分散式風電項目開發建設暫行管理辦法的通知》、《關於減輕可再生能源領域企業負擔有關事項的通知》、《關於健全完善電力現貨市場建設試點工作機制的通知》，對分散式風電項目的開發、促進可再生能源成本下降、健全完善電力現貨市場建設工作機制等具體事宜作出規定。

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發佈《關於2018年度風電建設管理有關要求的通知》，就嚴格落實規劃和預警要求、將消納工作作為首要條件、嚴格落實電力送出和消納條件、推行競爭方式配置風電項目、優化風電建設投資環境、積極推進就近全額消納風電項目六個方面進行要求。要求尚未印發2018年度風電建設方案的省(自治區、直轄市)新增集中式陸上風電項目和未確定投資主體的海上風電項目應全部通過競爭方式配置和確定上網電價。已印發2018年度風電建設方案的省(自治區、直轄市)和已經確定投資主體的海上風電項目2018年可繼續推進原方案。從2019年起，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新增核准的集中式陸上風電項目和海上風電項目應全部通過競爭方式配置和確定上網電價。風電進入新一輪降成本周期，市場競爭也會更加激烈。

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月、十一月三度就《關於實行可再生能源電力配額制的通知》徵求意見，文件明確了可再生能源電力配額制將如何實施和可再生能源電力配額指標確定和配額完成量核算方法，同時公示了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可再生能源電力總量配額指標及各省(自治區、直轄市)非水電可再生能源電力配額指標，分為約束性指標和激勵性指標。配額制實施後將進一步促進可再生能源消納，從政策角度緩解限電形勢，同時建立有利於可再生能源發展的消納機制，為進一步推動我國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奠定制度基礎。

二. 業務回顧

1. 紮實推進安全生產，穩步提升風電發電量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以完善生產管理體系為基本原則，以制度體系研究、安全措施落實、安全文明生產標準化建設、專業培訓、設備治理為抓手，落實閉環管理過程和工作實效，紮實推進安全生產各項工作。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強化安全主體責任落實，制定《安全監督考核辦法》，將考核工作規範化；進一步完善制度建設，匯編《安全監督工作制度》，內容涵蓋最新安全規章60餘項，為安全監督提供了制度保障。在全集團推廣風險預控系統，修訂專項措施，梳理作業風險點，制定對應的安全預控措施，提高運營安全防護水平。開展安全技能培訓和安全知識考試，在全系統組織開展以「嚴懲違章、嚴防事故」為主題的警示日活動，構建安全文化保障，提高全員安全意識和能力。加大安全檢查和整治力度，強化安全監督檢查，全面排查安全隱患，落實整改責任人，監督問題處理閉環，解決影響安全的深層次問題。大力開展設備治理工作，組織各相關部門開展討論和研究，統一思路，尋找最優方案，實施了多項技改項目，與此同時，積極協調設備廠家開展設備治理，提高設備運行效率。以業務驅動為原則，以提高風電場工作效率和質量、實現安全管理為目標，紮實做好智能風電場試點建設工作，初步實現了風電場運行、檢修、設備、安全等過程的全面監管，提高了風電場工作效率和質量。

本集團嚴格限電比例和限電量雙管控，通過對內嚴格限電考核、深化限電跟蹤分析、建立限電管理應急反應機制、實行限電對標通報等制度，對外強化營銷意識、爭取增量交易等多方面手段，不斷深化限電管理工作，嚴防反彈風險。同時，在風電交易規模不斷擴大的形勢下，堅持「保價爭量」原則，深入開展市場交易工作，確保公司效益最大化。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累計完成發電量499.71億千瓦時，其中風電發電量395.42億千瓦時，同比增加14.78%。本集團風電發電量的增加，主要是得益於利用小時提高和裝機容量增長。二零一八年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209小時，比二零一七年提高174小時。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提高主要是因為限電比例下降、風資源上升及新機增效。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火電控股發電量為99.20億千瓦時，比二零一七年同期105.15億千瓦時減少5.66%，主要是因為區外來電和新能源發電的大幅增長擠壓火電空間。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火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為5,291小時，較二零一七年5,608小時下降317小時。

2. 加大前期工作深度，持續優化開發佈局

二零一八年，在國家能源局發佈風電「5.18」新政的大環境下，本集團核准14個風電項目，合計容量1,710兆瓦，保住了當年的固定電價。其中，核准海上風電項目1,000兆瓦，創歷史新高；取得當年四川省內唯一風電項目核准，填補了本集團在四川省風電開發的空白。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本集團已核准未投產風電項目共計7.0吉瓦，能夠滿足「十三五」期間的持續發展需求。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持續加強工作深度，積極強化戰略引領，攻堅克難。緊跟近年來國家出台的一系列風電政策，密切保持與各地方政府和能源主管部門的溝通，及時部署指導各單位轉變工作思路，提前開展相關設計和研究，準確判斷項目風險，積極穩健推進各項工作開展。重點推進東南沿海各省、中東部非限電地區及海上風電開發佈局，緊盯並適時參與基地、特高壓外送通道項目開發建設，不斷調整全國風電重點開發板塊，實現了「全國拓展、省內分散」的發展格局，在全國31個省區開展風電工作，實現了全國全覆蓋(除港澳台地區)。

3. 優化工程質量管理，穩步推進項目建設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有效推進工程項目進度，提前落實開工條件，進一步強化造價管控，優化工程質量管理，穩步推進風電工程建設工作。強化工程安全管理，工程建設安全形勢平穩，未發生任何施工、設備安全事故。全年投產風電項目6個，容量523.5兆瓦。

本集團通過強化科技創新和推動安全文明施工，繼續引領行業發展。創新施工管理手段，設立移動衛星基站，依托精確坐標氣象預報系統，實現施工場區通訊全覆蓋，有效保障海上安全施工。加強對海上風電基礎型式的研究，推動大直徑嵌岩單樁施工技術發展。總結岩石擴孔錨桿式基礎的成功經驗，為後續項目的應用做好技術儲備。積極在林區山區項目推廣單葉片吊裝新型施工工藝，降低林區施工帶來的負面影響。嚴格履行開工建設程序，確保項目依法依規建設，規範風電場建設水土保持工作，在全國範圍打造生態風電場，實現綠色可持續發展。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所屬山東龍源臨沭玉山青雲98.2兆瓦風電項目、龍源廣西橫縣六景48兆瓦風電項目、上海崇明北堡47.5兆瓦風電項目獲得「中國電力優質工程獎」，該獎項是我國電力建設行業工程質量的最高獎。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裝機容量為21,044兆瓦，其中風電控股裝機容量18,919兆瓦，火電控股裝機容量1,875兆瓦，其他可再生能源控股裝機容量250兆瓦。

4. 創新市場營銷模式，基本保持電價水平穩定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所有發電業務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57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VAT」))，較二零一七年的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53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增加人民幣4元／兆瓦時。風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82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較二零一七年風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484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降低人民幣2元／兆瓦時。主要是因為：(1)限電改善促使低電價地區的風電售電量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以及(2)風電市場交易電量較二零一七年有所增加。火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337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較二零一七年火電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328元／兆瓦時(不含增值稅)增加人民幣9元／兆瓦時，主要由於直供電佔比增加、脫硫燃煤機組標桿電價上調及增值稅稅率調低一個百分點共同影響所致。

5. 繼續強化資金管理，充分發揮資金成本優勢

二零一八年，面對嚴峻的國內外貨幣市場形勢，本集團繼續保持融資集約化管控，提高資金歸集率，統籌運作，優化區域資金配置，控制資金成本。同時，利用基於總部垂直管理的資金計劃協調機制，強化資金計劃管理，持續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實現資金時間價值最大化。在融資層面緊盯境內外兩大資金市場，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成功獲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債務融資工具及綠色資產支持票據註冊批復，豐富融資品種，全力以赴保障資金安全。二零一八年，本公司成功發行十期超短期融資券，一期綠色企業債券，一期綠色公司債券，一期綠色資產支持票據，全年資金成本保持行業優勢。持續發揮債券市場融資優勢，榮獲中債「綠色債券優秀發行機構」和「優秀企業債券發行人」獎項，樹立良好企業形象。

6. 加大科技研發力度，持續提升科技支撐能力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繼續加大對風電開發具有重大影響力的科技項目支持力度，新立科技項目14項，授權專利38項，軟件著作權13項。繼續強化標準和規程建設，承擔11項國家及行業標準，主編的能源行業標準《風電機組振動評價導則》和《光伏發電站設備後評價規程》獲國家能源局批准頒佈執行，保持本公司在行業內的技術領先優勢。本集團溫嶺江廈潮汐試驗電站1號機組榮獲全國20佳「優秀海洋工程」榮譽稱號，《三葉片新型潮汐發電機組設計、製造與工程示範》及《海上風電施工專用大型鑽機及施工關鍵技術研究應用》項目榮獲中國電力科學技術進步獎等三項省部級獎，《海上風電機組支撐結構安全監測與評價技術》獲得中國電力建設科技進步獎，《近海風電機組多樁鋼結構技術設計、製作及安裝》等三個項目獲得中國能源研究會能源創新獎，《數字化風電場技術研究及工程示範建設》等十個科技項目獲得國家能源集團科技進步獎。湧現了「潮間帶風電新型單樁基礎設計」、「大直徑單樁嵌岩技術」等一大批具有核心競爭力的科技成果，其中多項技術屬於世界首創。

7. 堅持高質量發展要求，積極穩妥「走出去」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按照高質量發展的要求，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穩步實施「走出去」戰略，聚焦海外風電和光伏市場，優化佈局結構，穩步推進海外業務。年內加大了對北非、南美等區域市場的調研和拓展力度。通過實地考察和具體項目的洽談，形成了「以加拿大在運項目為支點輻射北美地區，以阿根廷為切入點輻射拉美，以波蘭、烏克蘭輻射中東歐地區及「一帶一路」國家，以南非在運項目為依托實現南北非兩翼協調發展」的海外市場開拓思路，以綠地投資為主、綠地開發和在建項目收購並重的市場策略，為今後海外業務的開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所屬加拿大公司強化風電場安全管理、提高風機運維質量，德芙林風電場累計發電272吉瓦時，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實現安全生產1,492天。加拿大公司還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與項目所在地政府、社區組織、原住民部落等緊密聯繫，建立穩固的融洽關係。二零一八年為本集團所屬南非德阿風電項目投產運行後的第一個完整年度，經過一年努力，項目利用小時數達到3,120小時，穩居本集團前列，累計發電763吉瓦時，遠超年初目標。

三. 經營業績及分析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9.21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5.50億元增長8.2%；歸屬權益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41.6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8.46億元增長8.3%；每股收益人民幣48.83分，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5.89分增長2.94分。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63.88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45.92億元增長人民幣17.96億元，漲幅7.3%。營業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為：(1)風電分部二零一八年的售電收入及其他收入比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24.12億元，增幅15.1%，主要是因為風電售電量增加所致；(2)火電分部二零一八年的煤炭銷售收入比二零一七年減少人民幣6.11億元，降幅15.8%，主要是因為煤炭銷售量下降所致；(3)火電分部的售電收入比二零一七年減少人民幣0.98億元，降幅3.1%，主要是由於火電分部售電量下降及平均電價上升綜合所致；以及(4)其他分部可再生能源銷售電力收入比二零一七年減少人民幣0.86億元，降幅18.0%，主要是由於光伏及生物質發電量下降所致。

各分部的營業收入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風電銷售電力及其他	184.10	69.7%	159.98	65.1%
火電銷售電力	31.04	11.7%	32.02	13.0%
火電銷售蒸汽	6.64	2.5%	6.20	2.5%
煤炭銷售	32.62	12.4%	38.73	15.7%
其他可再生能源銷售電力	3.92	1.5%	4.78	2.0%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0.14	0.1%	0.74	0.3%
銷售電力設備	0.00	0.0%	0.02	0.1%
其他	5.42	2.1%	3.45	1.3%
合計	<u>263.88</u>	<u>100.0%</u>	<u>245.92</u>	<u>100.0%</u>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淨額人民幣9.17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7.12億元增長28.8%。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中的增值稅返還金額隨著風電銷售收入增加而同比增長。

其他收入淨額分類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政府補助	7.61	83.0%	6.57	92.3%
其他	1.56	17.0%	0.55	7.7%
合計	<u>9.17</u>	<u>100.0%</u>	<u>7.12</u>	<u>100.0%</u>

經營開支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80.63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69.67億元增加6.5%。主要是由於：(1)風電分部折舊和攤銷費用、維修保養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計提減值人民幣2.57億元；(2)火電分部煤炭銷售成本減少；以及(3)其他分部計提減值人民幣2.48億元共同所致。

折舊和攤銷費用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折舊和攤銷費用為人民幣72.8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67.98億元增長7.2%。主要是由於風電項目投產容量的增加，導致風電分部折舊及攤銷費用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4.39億元，增幅7.0%。

煤炭消耗成本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煤炭消耗成本為人民幣24.65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4.75億元下降0.4%。主要是由於：(1)二零一八年煤炭價格略有上漲，發電及供熱平均標準煤單價上升約4.3%；以及(2)受發電量下降的影響，標煤消耗量減少約4.5%。

煤炭銷售成本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煤炭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1.51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7.62億元下降16.2%。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煤炭銷售量下降約16.6%所致。

服務特許權建設成本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特許權項目建設成本為人民幣0.14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0.74億元下降81.1%。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在建特許經營權項目開工量較二零一七年有所減少。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0.75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6.77億元增長23.7%。主要是由於：(1)隨著本集團發展壯大，職工人數增多；(2)員工工資及福利也有所增加；以及(3)隨著更多項目投產，部分員工成本從資本化轉為費用化。

材料成本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92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33億元下降17.6%。主要是由於：(1)火電分部由於發電量下降5.7%，從而導致脫硫脫硝過程耗用材料有所下降；以及(2)國電友誼生物質發電有限公司本年部分期間停工大修，售電量下降，材料消耗下降。

維修保養費用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維修保養費用為人民幣8.19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6.22億元增長31.7%。主要是由於：(1)風電分部隨風電裝機規模增加導致風電維修支出增加；(2)二零一八年風電分部集中進行安全文明標準化建設，導致維修費增加；以及(3)火電分部本年停工大修機組維修期增長導致維修保養費增加。

行政費用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行政費用為人民幣5.88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5.42億元增長8.5%。主要是由於隨著集團業務增加，差旅費、辦公費、水電費、修繕費等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4.73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7.84億元上升87.9%。主要是由於：(1)二零一八年風電分部、火電分部、其他分部分別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2.57億元、人民幣0.09億元、人民幣2.48億元，二零一七年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05億元；(2)隨發電收入增加，相關稅金成本增加；(3)風機設備相關財產保險增加；以及(4)集團對外提供總承包服務所產生的總承包成本增加。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經營利潤為人民幣92.42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3.37億元上升10.9%。主要是由於：(1)風電平均利用小時及裝機容量增加，導致風電分部經營利潤增加人民幣13.78億元；以及(2)售電量下降導致火電分部經營利潤減少人民幣0.67億元。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35.13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2.15億元增加人民幣2.98億元，增長9.3%，主要是由於：(1)交叉外匯協議、利率掉期協議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2.45億元；(2)二零一八年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0.62億元；(3)因平均借款餘額增加及利率上升共同影響，二零一八年利息支出比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3.45億元；(4)二零一八年保理費用支出及ABN費用支出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2.03億元；以及(5)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產生的匯兌損失淨額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0.48億元。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為人民幣1.67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44億元下降51.5%。主要是由於：(1)煤價上漲及發電量減少導致應佔合營企業江蘇南通發電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淨利潤下降人民幣0.46億元；(2)應佔聯營公司國電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淨利潤下降人民幣0.74億元；以及(3)應佔聯營公司國電聯合動力技術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淨利潤下降人民幣0.50億元。

所得稅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9.7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9.16億元增長6.6%。主要是由於：(1)二零一八年稅前利潤同比增長7.9%；以及(2)二零一八年部分風電項目結束稅收優惠期，稅率較二零一七年有所增長。

淨利潤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49.21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5.50億元增長8.2%。主要是由於風電分部淨利潤同比增長。

歸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利潤

二零一八年，歸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利潤為人民幣41.6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8.46億元增長8.3%。主要來源於股東權益佔較大比例的風電分部淨利潤增加。

分部經營業績

風電分部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風電分部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84.24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60.72億元增長14.6%。主要是由於風電平均利用小時及裝機容量增加，風電售電量增加，風電分部的售電收入增長。

風電分部營業收入及各項佔比，如下表所示：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售電收入	183.99	99.8%	159.81	99.4%
服務特許權建設收入	0.14	0.1%	0.74	0.5%
其他	0.11	0.1%	0.17	0.1%
合計	<u>184.24</u>	<u>100.0%</u>	<u>160.72</u>	<u>100.0%</u>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風電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92.93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79.15億元增長17.4%。風電分部經營利潤增幅高於售電收入增幅，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增加，使得售電收入增幅高於成本增幅所致。

火電分部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火電分部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3.14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79.90億元下降8.5%。主要是由於：(1)二零一八年火電分部售電量比二零一七年減少5.6%導致售電收入減少；以及(2)本年煤炭貿易規模下降導致收入規模同比下降。

火電分部營業收入各項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售電收入	31.04	42.4%	32.02	40.1%
銷售蒸汽收入	6.64	9.1%	6.20	7.7%
煤炭銷售收入	32.62	44.6%	38.73	48.5%
其他	2.84	3.9%	2.95	3.7%
合計	<u>73.14</u>	<u>100.0%</u>	<u>79.90</u>	<u>100.0%</u>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火電分部經營利潤為人民幣3.83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50億元下降14.9%。主要是由於火電售電量下降及煤炭價格上升共同導致。

火電分部經營利潤各項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售電、銷售蒸汽及其他	2.72	71.0%	3.99	88.7%
煤炭銷售業務	1.11	29.0%	0.51	11.3%
合計	3.83	100.0%	4.50	100.0%

其他分部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其他分部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30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9.05億元上升2.8%。主要是由於：(1)其他分部中的諮詢設計收入、總承包收入等上漲；以及(2)光伏及生物質業務發電量下降，售電收入減少。

其他分部營業收入各項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售電收入	3.92	42.2%	4.78	52.8%
總承包收入	2.63	28.3%	2.57	28.4%
其他銷售收入	2.00	21.5%	1.14	12.6%
其他	0.75	8.0%	0.56	6.2%
合計	9.30	100.0%	9.05	100.0%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其他分部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62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經營利潤人民幣1.07億元下降344.9%。主要是由於：(1)二零一八年計提減值人民幣2.48億元；以及(2)光伏及生物質售電收入下降。

資產、負債狀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465.04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額人民幣1,456.35億元增加人民幣8.69億元。主要是由於：(1)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等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6.64億元；以及(2)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非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2.05億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99.39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人民幣923.36億元減少人民幣23.97億元。主要是由於：(1)長期借款等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49.82億元；以及(2)短期借款等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73.79億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492.3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61.26億元增加人民幣31.10億元，主要為本年正常盈利所得。

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表所示：

資產	二零一八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0.01	1,094.73
投資物業及租賃預付款	21.62	21.75
無形資產及商譽	81.71	87.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84	81.11
流動資產	177.86	171.22
合計	1,465.04	1,456.35

負債	二零一八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長期借款	466.45	416.20
遞延收入和遞延稅項負債	16.14	17.16
融資租賃承擔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19.00	18.41
流動負債	<u>397.80</u>	<u>471.59</u>
合計	<u><u>899.39</u></u>	<u><u>923.36</u></u>

資金流動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7.86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人民幣171.22億元增加人民幣6.64億元。主要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以及銀行存款及現金等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各項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05.42	59.3%	71.55	41.8%
預付款和其他流動資產	28.19	15.8%	36.29	21.2%
銀行存款及現金及受限制 存款	31.14	17.5%	51.05	29.8%
其他	13.11	7.4%	12.33	7.2%
合計	<u><u>177.86</u></u>	<u><u>100.0%</u></u>	<u><u>171.22</u></u>	<u><u>100.0%</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97.80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人民幣471.59億元減少人民幣73.79億元，主要是由於歸還外部短期借款所致。

流動負債各項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流動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借款	283.36	71.2%	357.74	75.9%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20.59	5.2%	18.91	4.0%
應付稅項	2.09	0.5%	2.29	0.5%
融資租賃承擔及其他流動 負債	91.76	23.1%	92.65	19.6%
合計	<u>397.80</u>	<u>100.0%</u>	<u>471.59</u>	<u>100.0%</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19.94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流動負債人民幣300.37億元減少人民幣80.43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0.45，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0.36提高0.09。主要是由於本年應收款等流動資產的增加和短期借款的減少共同所致。

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2.53億元，主要為存放於公司開立的監管賬戶僅可用於劃轉至信託賬戶或償還銀行貸款所用的貨幣資金。

借款和應付票據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及應付票據餘額為人民幣762.91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人民幣787.61億元減少人民幣24.70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歸還的借款及票據包括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人民幣296.46億元(含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52.73億元和應付票據人民幣13.10億元)，和長期借款人民幣466.45億元(含應付債券人民幣212.93億元)。上述借款包括人民幣借款人民幣695.25億元，美元借款人民幣25.93億元及其他外幣借款人民幣28.63億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息長期負債包括定息長期借款人民幣2.52億元及定息公司債券人民幣212.93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開立的應付票據餘額為人民幣13.10億元。

借款和應付票據按類別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借款和應付票據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銀行貸款	446.84	58.6%	528.15	67.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0.41	0.1%	0.41	0.1%
同系子公司貸款	4.82	0.6%	4.51	0.6%
公司債券	297.74	39.0%	240.87	30.6%
應付票據	13.10	1.7%	13.67	1.7%
合計	<u>762.91</u>	<u>100.0%</u>	<u>787.61</u>	<u>100.0%</u>

借款和應付票據按期限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借款和應付票據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1年以內	296.46	38.9%	371.41	47.1%
1至2年	72.70	9.5%	48.94	6.2%
2至5年	259.04	34.0%	221.36	28.1%
5年以上	134.71	17.6%	145.90	18.6%
合計	<u>762.91</u>	<u>100.0%</u>	<u>787.61</u>	<u>100.0%</u>

借款和應付票據按利率結構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借款和應付票據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應付票據	13.10	1.7%	13.67	1.7%
固定利率借款	325.42	42.7%	318.96	40.5%
浮動利率借款	424.39	55.6%	454.98	57.8%
合計	<u>762.91</u>	<u>100.0%</u>	<u>787.61</u>	<u>100.0%</u>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77.51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06.54億元下降27.2%。其中，風電項目的工程建設支出為人民幣73.82億元，其他可再生能源項目建設支出為人民幣0.14億元。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和外部借款。

資本性支出按用途分類及佔比，如下表所示：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風電項目	73.82	95.2%	103.09	96.8%
其他可再生能源項目	0.14	0.2%	1.11	1.0%
其他	3.55	4.6%	2.34	2.2%
合計	<u>77.51</u>	<u>100.0%</u>	<u>106.54</u>	<u>100.0%</u>

淨債務負債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與融資租賃承擔之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為56.18%，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73%下降1.55個百分點。主要是因為本年度實現留存收益較多，使得二零一八年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重大投資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電費收取權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1.95億元的設備做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122.00億元。

或有負債／擔保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聯營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人民幣1.42億元的擔保以及為一家聯營公司的控股股東提供一筆不超過人民幣0.19億元的反擔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集團反擔保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0.09億元。

現金流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為人民幣28.61億元，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0.72億元減少人民幣22.11億元。主要是由於投資風電項目支出和歸還借款所致。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以及外部借款。本集團的資金使用主要用於資金周轉以及項目建設。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42.55億元，比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21.31億元增加人民幣21.24億元，主要原因是售電收入增加。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86.33億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用於風電項目建設。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8.02億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公司債券發行收入及銀行借款，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用於歸還借款及支付借款利息。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及流出狀況詳情如下表所示：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借款所得款項	715.79	99.9%	714.36	99.3%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 的現金	0.61	0.1%	5.18	0.7%
合計	<u>716.40</u>	<u>100.0%</u>	<u>719.54</u>	<u>100.0%</u>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金額 (人民幣億元)	佔比 (%)
償還借款	741.85	93.4%	678.72	93.8%
支付股息	12.89	1.6%	12.97	1.8%
支付利息	39.01	4.9%	31.33	4.3%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 的現金	0.67	0.1%	0.04	0.1%
合計	<u>794.42</u>	<u>100.0%</u>	<u>723.06</u>	<u>100.0%</u>

四. 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1. 政策風險

隨著電改的持續深入，新能源市場交易規模和範圍將持續擴大，現貨和輔助服務探索性市場試點加速，可再生能源配額制、風電平價上網、競爭配置、補貼市場化等政策將陸續實施。市場競爭愈加激烈，對企業營銷經營提出了更嚴峻的考驗。本集團將持續跟蹤國家相關政策，研判政策影響，合理利用相關政策並積極提出自身訴求，保障新能源企業自身利益。

2. 氣候風險

風電行業面臨的主要氣候風險是風資源的年際大小波動，即大風年發電量高於正常年水平，小風年低於正常年水平。我國幅員遼闊，區域跨度大，地域間氣候條件差異較大，具體表現為同一時段內各地出現不同的大小風年氣候特徵。為應對地區不同導致的氣候條件差異，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分散佈局，降低投資風險。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隨著四川、河南項目的推進，

本集團已在全國31個省(區、市)擁有實質性項目，覆蓋除港澳台外所有地區，項目佈局越來越趨向於優化合理，未來我們將進一步平衡受不同季風影響區域的項目開發比例。

3. 電網風險

近年來風電限電問題受到了高度關注。二零一八年，全國風電限電形勢整體向好，僅剩個別地區由於網架結構和用電負荷增速較慢等原因，限電形勢未得到根本緩解。本集團將持續研究風電運行特點和消納方式，準確判斷政策變化趨勢，利用好國家政策，全力應對限電，嚴防反彈風險。同時，積極與政府、電網溝通，主動爭取發電份額。

4.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境內風電場投資，需要一定的資本開支，對借貸資金需求度較高，利率的變化將會對本集團資金成本產生一定的影響。本集團業績和資信情況良好，負債結構穩健，融資渠道多元化，融資利率一向低於同行業平均水平；同時，本集團積極參與境內外直接融資市場，創新融資產品，有效防範利率風險；此外，本集團高度關注國內外金融市場政策變化，在利率波動時適時採取具有針對性的融資模式，以部分抵銷利率變動對財務成本的影響。

5. 匯率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內地，絕大部分收入、支出以人民幣計價。同時，本集團存在部分海外投資和外幣貸款，人民幣匯率的變動會對本集團外幣業務產生匯兌損失或收益。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匯率風險的監控和研究，與國內外金融機構就匯率相關業務保持著密切的聯繫，利用合理設計外幣使用等多種方式加強匯率風險管理。

6. 燃料價格風險

本集團擁有兩家火電廠，控股裝機容量為1,875兆瓦，煤炭價格的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火電業務的經營業績，國內煤炭市場不確定因素諸多。本集團將加強與重點煤企的溝通聯繫，在保證機組發電供熱、控制燃料成本的前提下，確保年度長協電煤採購銜接工作有序開展。密切關注、認真分析煤炭、運輸市場走勢及價格變動趨勢，研究部署煤炭採購策略，保持合理煤炭庫存，不斷提高把握煤炭市場運行規律及燃料控價保供的能力。持續規範與拓展現貨煤炭供應渠道，優化來煤結構，防範經營風險，提高本集團煤炭保供控價能力。

五. 二零一九年展望

國內外經營環境展望

二零一九年對於風電開發企業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二零一八年以來我國風電市場持續受到的棄風壓力得到一定程度緩解，風電行業大規模棄風現象得到了有效遏制，風電累計並網容量以及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都大幅度提升。「2020年基本解決清潔能源消納問題」目標的提出，以及經過多輪徵求意見後即將出台實施的配額制，都將有效促進風電消納、盤活綠證交易、彌補可再生能源基金缺口。

為實現「十三五」發展目標，國家、各省相關利好政策陸續出台，從降低非技術成本、保障消納、優先發電、全額收購、綠證交易、降低輸配電價、市場化交易、金融支持等全方位多角度地對風電和光伏給予支持。通過國家的政策扶持和引導，風電技術進步不斷實現跨越，成本大幅下降，在不限電的情況下，我國「三北」部分地區和部分平原、丘陵地區新投風電項目，成本可與當地燃煤發電成本相當，新能源平價上網可逐步成為現實。本集團現有三北地區的項目儲備在限電形勢好轉及相關配套鼓勵措施的支持下，將發揮巨大優勢。我們將緊盯年度監測預警和超高壓外送通道建設，落實消納能力，重點推進大基地項目建設。

二零一九年各省競爭配置辦法陸續出台，新增集中式陸上風電項目和海上風電項目將正式開啟競爭配置時代。競爭配置是風電產業市場化的開端，對風電開發企業技術和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本集團作為中國風電項目的主要開發企業，具備更強的市場競爭力，將依靠施工運維等技術優勢和較低的資金成本，不斷降低開發成本，提高項目效益。各地陸續出台的競爭性配置實施管理辦法顯示，風電競爭性配置決不僅僅是電價的競爭，前期工作深度、生態環保區佔用等因素也同樣重要。在競爭形勢下，我們將對比儲備待競價項目與區域內其他項目，探討區域內綜合競爭力和排位水平，初步推算在滿足收益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項目最低競標電價，以備各地競價全面開啟。進一步提升計算發電量準確性，調查研究更貼近實際工程的造價水平，探索降低成本的新設計方案，認清在競價的環境下唯有精準才有競爭力。重點關注區域內競爭力較強的項目，深化前期相關工作，確保做到心中有數，投標必中。

近年來，地方政府對風電項目管控趨嚴，規劃、環評、土地、林地、接網等審批收緊，項目建設條件落實更加艱難。國內各風機製造商、民營企業以及融資機構均已涉足風電投資，資源搶奪異常激烈。面對新形勢，本集團將迅速轉變開發思路，積極尋找新的途徑以適應發展需要，以創新的管理理念與專業的技術支撐不斷尋找突破點，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

當今世界正在經歷新一輪大發展大變革大調整，各國經濟社會發展聯繫日益密切，全球治理體系和國際秩序變革加速推進，應對氣候變化、發展綠色能源已成為各國共識。這些都為我們「走出去」開拓海外市場，加強與各國在新能源領域的合作，參與各國能源發展創造了良好的條件。但同時，世界經濟深刻調整，保護主義、單邊主義抬頭，經濟全球化遭遇波折，多邊主義和自由貿易體制受到衝擊，不穩定不確定因素依然很多，風險挑戰加劇。在「一帶一路」倡議等推動下，我國國有企業、民營資本走出國門，海外新能源市場成為熱點，競爭日趨激烈。我們將繼續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聚焦海外風電和光伏市場，穩步實施「走出去」戰略。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經營目標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工作思路是：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黨的十九大和十九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認真學習貫徹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和全國國有企業黨建工作會議精神，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牢牢把握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新發展理念，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大力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深化凝心聚力，優化政治生態，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新能源公司，以優異的成績迎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0週年。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將努力實現以下目標：

1. 堅持和加強黨的領導，推動全面從嚴治黨向縱深發展。
2. 強化安全生產運營管理，不斷提升經營質量。
3. 全面優化戰略佈局，推動實現高質量發展。
4. 加強科技創新，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
5. 深化管理創新，增強企業內生動力。
6. 突出政治標準，加強領導班子和幹部隊伍建設。
7. 堅持文化建設引領，構建和諧幸福龍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以現金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0977元(含稅)。上述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落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支付。有關股息派發詳情，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後公佈。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H股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所以，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優惠待遇申請。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本公司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為**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

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而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將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幣支付。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本公司將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通知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較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下文披露外，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就《企業管治守則》第E.1.2項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董事長喬保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二零一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度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審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獲委任為審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審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自從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起聘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自從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聘用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審計師。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lypg.com.cn>。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一八年年報，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喬保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喬保平先生、劉金煥先生、樂寶興先生和楊向斌先生；執行董事為賈彥兵先生及黃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頌義先生、孟焰先生和韓德昌先生。

* 僅供識別